

证券代码：834315

证券简称：ST 富源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与持续
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
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有关要求，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众会字（2026）第 04181 号）所涉及事项作出如下专项说明：

一、审计报告中导致会计师发表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容

会计师发表的审计意见和说明如下：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以下事项：（1）如“财务报表附注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 2.2 持续经营”所述，公司已持续九年亏损，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净利润-23,857.87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弥补亏损 106,414.34 万元，实收股本总额 60,125.00 万元，累计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公司净资产已持续叁年为负值。(2) 如“财务报表附注 16 其他重要事项之 16.2 仲裁事项”所述，梅州仲裁委员会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出具(2023)梅仲案字第 089 号裁决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根据上述裁决书将折价补偿款、计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利息、律师费及其他法律费用共计 18,582.70 万元在其他应付款列报。(3) 如“财务报表附注 16 其他重要事项之 16.1 终止挂牌风险提示”所述，公司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负值，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3 年末、2024 年末、2025 年末净资产持续三年为负值，公司股票已触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三项规定的强制终止挂牌情形，而被全国股转公司强制终止挂牌。上述 3 个事项表明存在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富源科技在“财务报表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 2.2 持续经营”中针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提出了相应的改善措施并进行了充分披露，但改善措施能否有效实施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 2.2 持续经营”相关披露。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针对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

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摆脱经营困境，化解仲裁事项，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和战略：

（1）结合实际经营状况，改进并探索销售策略，推行产品差异化定位，主动拓展新产品市场与新客户群体；优化生产工艺流程，对现有流程进行全面评估，提升生产效率，精进生产工艺以降低生产成本；完善供应链管理，与供应商构建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借此获取更具竞争力的价格及优先服务，进而降低采购成本；强化员工技能培训，充分调动员工生产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在保障生产经营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合理调配固定员工与劳务派遣员工，以求降低人工成本；优化财务结构，降低金融贷款规模，减少财务支出。

（2）寻求融资资金来源方面，公司与股东在资金拆入或提供增信担保等关联交易事项（两项预计发生额总额不超过 6 亿元）达成共识议案，于 2026 年 1 月 9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3）公司正积极应对与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仲裁事项，2026 年 2 月 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框架协议暨以物抵债的议案》，并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在股转系统公告《富源科技：关于公司签订框架协议暨以物抵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2026 年 2 月 28 日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26年3月9日签订了《以物抵债协议书》、2026年3月31日进行了实物移交仪式并签署了《厂房交接单》。

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